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guo International Mining Group Limited 萬國國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15,217	681,418	93.0%
銷售成本	(695,980)	(365,734)	90.3%
毛利	619,237	315,684	96.1%
毛利率	47.1%	46.3%	0.8個百分點
稅前溢利	421,649	209,222	10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35,387	180,540	85.8%

- 收入增加93.0%至約人民幣1,315.2百萬元。
- 毛利增加96.1%至約人民幣619.2百萬元。
- 毛利率增加0.8個百分點至47.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85.8%至約人民幣335.4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40.5分(2022年：人民幣21.8分)。
-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8.5分(相當於約20.4港仙)(2022年：每股人民幣10.00分)。

萬國國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315,217	681,418
銷售成本		<u>(695,980)</u>	<u>(365,734)</u>
毛利		619,237	315,684
其他收入	5	6,577	3,254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9,885)	(2,567)
分銷及銷售開支		(78,281)	(6,019)
行政開支		(103,354)	(86,641)
融資成本	7	<u>(12,645)</u>	<u>(14,489)</u>
稅前溢利		421,649	209,222
所得稅開支	8	<u>(30,710)</u>	<u>(39,504)</u>
年內溢利	9	<u>390,939</u>	<u>169,718</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u>2,728</u>	<u>11,177</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393,667</u>	<u>180,895</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35,387	180,540
非控股權益		<u>55,552</u>	<u>(10,822)</u>
		<u>390,939</u>	<u>169,718</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39,950	192,146
非控股權益		<u>53,717</u>	<u>(11,251)</u>
		<u>393,667</u>	<u>180,895</u>
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分)	10	<u>40.5</u>	<u>21.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0,637	727,004
使用權資產		56,195	54,817
採礦權	12	251,338	274,278
勘探及評估資產	13	224,748	201,471
其他無形資產	14	312,165	312,165
無形資產		3,510	3,72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7,123	34,872
遞延稅項資產		3,984	3,930
受限制銀行結餘		8,344	3,227
		<u>1,678,044</u>	<u>1,615,487</u>
流動資產			
存貨		200,042	157,82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5	311,656	196,4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612	67,941
—受限制銀行結餘		249	254
		<u>683,559</u>	<u>422,47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6	159,592	138,475
合約負債		40,232	67,651
租賃負債		808	21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	5,304	3,89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		57,936	57,936
應付稅項		28,289	29,407
銀行借款	18	201,937	189,444
		<u>494,098</u>	<u>487,022</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89,461</u>	<u>(64,54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67,505</u>	<u>1,550,9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03	—
遞延收入		5,170	6,331
遞延稅項負債		90,506	86,866
修復成本撥備		<u>9,060</u>	<u>8,145</u>
		107,039	101,34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67,881	67,881
儲備		<u>1,337,734</u>	<u>1,080,58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05,615	1,148,465
非控股權益		<u>354,851</u>	<u>301,134</u>
權益總額		1,760,466	1,449,599
		<u>1,867,505</u>	<u>1,550,94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公司乃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運地點的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為(i)位於中國江西省的江西省宜豐萬國礦業有限公司（「**宜豐萬國**」），在中國從事採礦、礦石選礦及銷售精選礦業務及(ii)位於所羅門群島的Gold Ridge Mining Limited（「**金岭礦業**」），在所羅門群島從事礦產資源的勘探、採礦及選礦以及銷售精選金精礦及金錠。

於2023年12月31日，捷昇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高明清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持有本公司約33.99%的已發行股份，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及控股股東。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於中國運營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10月及 2022年2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之修訂）保險合約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新準則及相關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確立保險合約的確認、計量、列報及披露的原則，並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將保險合約定義為本集團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重大保險風險並同意在特定不確定未來事件（保險事件）對保單持有人產生不利影響時向保單持有人作出賠償的合約。

於2020年10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以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頒佈後發現的問題及實施挑戰。該修訂將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該修訂）的日期推遲至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呈報期間。同時，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延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臨時豁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臨時豁免的固定到期日延長至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呈報期間。

於2022年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首次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之修訂，以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頒佈後發現的問題及實施挑戰。該修訂解決呈列比較資料方面的挑戰。

應用新準則及相關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之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一詞。倘會計政策資料與一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會計政策資料為重大。

該修訂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因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件或條件而屬重大，即使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以及可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附加指引及實例。

應用該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該修訂本。該修訂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涉及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的項目進行計量。於此情況下，一間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澄清了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及錯誤更正之間的區別。

本年度應用該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該修訂縮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交易。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就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修復成本撥備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應用該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已修訂，加入確認及披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例外情況，該等資產及負債與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頒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支柱二法例**」）而頒佈或實際上頒佈的稅法有關。該修訂要求各實體於頒佈修訂後立即及追溯性應用。該修訂亦要求各實體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分別披露在支柱二法例生效期間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即期稅項支出／收入，以及在支柱二法例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由於本集團不屬於第二支柱示範規則的範圍，因此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由於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有關廢除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的指引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擁有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其在若干情況下須向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同時，本集團向管理全權為各名個人股權的退休福利設立的信託所持有資產的受託人作出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僱傭條例（第57章）允許將長期服務金抵銷僱員自僱主強積金供款產生的應計退休福利。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頒佈了《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其中廢除了使用僱主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產生的應計福利抵銷離職補償金及長期服務金（「**廢除**」）。廢除將於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正式生效。此外，根據修訂條例，緊接過渡日期（而非僱傭終止日期）前的上月工資乃用於計算有關過渡日期前僱傭期間的長期服務金比例。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廢除香港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之會計影響」，為抵銷機制的會計處理及廢除香港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之影響提供了指引。有鑒於此，本集團已追溯執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有關長期服務金義務的指引，以為抵銷機制及廢除的影響提供更可靠及更相關的資料。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之修訂旨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的情況。具體而言，該修訂指出，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之交易中，對不包含業務之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不相關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為限在母公司之損益中確認。同樣，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中保留的投資進行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僅以不相關投資者在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為限在前母公司之損益中確認。

預期應用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該修訂新增了售後租回交易的後續計量規定，以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計作銷售入賬的要求。該修訂要求賣方—承租人確認「租賃付款」或「經修訂租賃付款」，以便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其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該修訂案亦澄清，應用該等規定並不阻礙賣方—承租人在損益中確認與隨後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相關的任何損益。

作為該修訂的一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隨附的說明性例子25亦被新增，以說明在可變租賃付款額不依賴指數或利率時應用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該等規定。

該修訂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且允許提早採用。預期應用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2020年修訂本及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為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遞延結算權利的評估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澄清倘負債之條款可以由交易方選擇，則可以通過轉讓實體自身之權益工具來結算，僅當該實體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下之權益工具時，這些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規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修訂澄清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12個月內清償債務的影響。

對於清償自報告日期起遞延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2020年修訂本引入之規定已被2022年修訂本修訂。2022年修訂本訂明，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之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將清償負債於報告日期後遞延最少十二個月之權利。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之契諾對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並無影響。

此外，2022年修訂本亦規定以下資料的披露要求，即當實體延遲清償該等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時，倘該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則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了解該等負債可能會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

2022年修訂本亦將2020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延遲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2022年修訂本連同2020年修訂本對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倘實體就頒佈2022年修訂本後的較早期間應用2020年修訂本，則該實體亦應就該期間應用2022年修訂本。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未償還負債以及本集團與相關貸款人訂立的協議所訂明的相關條款及條件，採用2020年及2022年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之負債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報表之修訂新增一項披露目標，訂明實體須披露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的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事項經修訂後，增加了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披露實體面臨集中流動資金風險資料要求中的例子。

「供應商融資安排」一詞並無作出界定。相反，該修訂描述了要求實體提供資料的安排的特徵。

為達到披露目的，實體須披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匯總資料：

- 安排的條款及條件；
- 作為安排的一部分的負債而於企業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賬面值及相關細列項目，以及該等財務負債賬面值的非現金變化；
- 供應商已收財務供應商款項的賬面值及相關細列項目；
- 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財務負債和不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可比應付貿易賬款的付款到期日範圍；及流動資金風險資料

修訂包含實體應用該修訂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的具體過渡寬限，適用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允許提前應用。

預計應用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影響，惟可能會影響負債、現金流以及本集團所訂立的供應商融資安排相關的流動資金風險的披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於本集團的未來綜合財務報表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修訂規定了貨幣可兌換及不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的時機，以及當一種貨幣不可兌換時，實體如何估算即期匯率。此外，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計會如何影響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

該修訂將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預計應用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營運。因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彼等繼續採納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於各報告期末按歷史成本基準進行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而將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而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須運用另一種估值技術作出估計。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將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屬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有部分類似地方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公允價值計量可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b)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對從投資對象的投資中獲得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公司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現時所有權權益。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有關本集團各部分的內部報告(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予以識別，以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目前設立兩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i)在宜豐萬國進行金屬精礦的加工及銷售(「**宜豐項目**」)，及(ii)在所羅門群島進行金精礦及金錠的加工及銷售(「**所羅門項目**」)。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有兩個以內部組織及報告架構為基礎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此乃本集團的組織基礎。於得出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未合併任何經營分部。

於本年度，本集團重組其內部呈報結構，導致可呈報分部的組成發生變動，增加了額外分部。上一年度的分部披露已經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方式。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營運且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及所羅門群島。本集團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指來自銷售各種金屬精選礦和電解銅及其他金屬精礦貿易的收入。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於客戶獲得貨品的控制權的某一時間點確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來自其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類型分類		
—銅精礦	268,416	223,708
—鋅精礦	105,715	116,336
—鐵精礦	58,111	70,523
—硫精礦	38,998	63,425
—銅精礦中的金	31,959	19,043
—銅精礦中的銀	23,718	21,224
—鋅精礦中的金	602	3,601
—鋅精礦中的銀	58	331
—鉛精礦中的鉛	13,506	8,943
—鉛精礦中的金	68,509	42,731
—鉛精礦中的銀	29,731	16,538
—鉛精礦中的銅	3,658	2,824
—鉛精礦中的鋅	411	440
—硫鐵精礦	13,509	10,346
—鋰精礦	—	7,049
—電解銅	—	26,398
—金錠	385,799	47,958
—金精礦	272,517	—
	<u>1,315,217</u>	<u>681,418</u>
按收入來源分類		
—自家開採產品	1,230,872	631,942
—外部採購		
—銅精礦	69,774	2,971
—銅精礦中的金	9,938	344
—銅精礦中的銀	4,633	81
—鋅精礦	—	12,603
—鋅精礦中的銀	—	30
—鋰精礦	—	7,049
—電解銅	—	26,398
	<u>84,345</u>	<u>49,476</u>
	<u>1,315,217</u>	<u>681,418</u>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續)

客戶合約的履約義務及收入確認政策

銷售內部採購的各種金屬精選礦的收入

本集團對採購自本集團自有礦場並經本集團加工後銷售至礦產貿易企業各種金屬精礦及金錠的銷售，於貨品控制權轉讓時(即根據客戶選擇，為當貨品裝運至客戶的特定地點(交貨)時或當客戶在本集團的礦石加工廠提貨時)確認。付款條款及信貸條款(如有)載於附註15。合約負債乃就尚未確認收入的銷售收據確認。於各項交易中，會對精礦樣品進行檢驗以釐定據以計算交易價格所採納的礦物含量。本公司董事認為，一般而言，本集團精礦產品的含量及品位可符合客戶要求而毋須在向客戶交貨或由客戶提貨之前為提升貨品品位進行任何進一步加工。

根據標準保固條款，本集團有義務為有缺陷的產品提供退款。在銷售時，根據累積經驗來估計相關退貨。考慮到已確認的累計收入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因此並未確認退貨的退款責任。這一假設及估計的有效性將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

外部採購的電解銅及其他金屬精礦貿易的收入

外部採購的電解銅及其他金屬精礦貿易的收入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即貨品已付運至客戶指定地點(即於交貨時)時)確認。交貨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分銷方式及貨品售價，並承擔銷售貨品之主要責任及貨品報廢及虧損之風險。

本集團已就其精選礦銷售合約及外部採購的電解銅及其他金屬精礦貿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因此，當本集團根據原預期為一年或以下的精選礦銷售及外部採購的電解銅及其他金屬精礦貿易合約履行餘下履約義務時，上述資料並不包含本集團將享有的收入。

主要客戶資料

於同期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385,799	—
客戶B ²	272,517	不適用 ⁴
客戶C ³	154,124	不適用 ⁴
客戶D ⁵	不適用 ⁴	197,662
客戶E ⁶	不適用 ⁴	104,453

¹ 金錠的銷售收入

² 金精礦及金錠的銷售收入

³ 銅精礦、銅精礦中的金及銀以及硫精礦的銷售收入

⁴ 相應收入於各年度並未貢獻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⁵ 銅精礦、銅精礦金及銀、硫精礦、電解銅銷售收入

⁶ 鋅精礦、鋅精礦中的金和銀的銷售收入

(a) 分部收入及績效

以下為本集團依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績效分析：

	宜豐項目 人民幣千元	所羅門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u>656,901</u>	<u>658,316</u>	<u>1,315,217</u>
分部溢利	<u>221,624</u>	<u>210,841</u>	<u>432,465</u>
未分配開支			(10,491)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39
未分配融資成本			<u>(464)</u>
稅前溢利			<u><u>421,649</u></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u>633,460</u>	<u>47,958</u>	<u>681,418</u>
分部溢利／(虧損)	<u>248,525</u>	<u>(30,650)</u>	<u>217,875</u>
未分配開支			(7,181)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384)
未分配融資成本			<u>(88)</u>
稅前溢利			<u><u>209,222</u></u>

附註：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收入。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依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宜豐項目	724,000	683,582
所羅門項目	916,495	748,487
分部資產總額	1,640,495	1,432,069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21	6,508
使用權資產	2,962	200
其他無形資產	312,165	312,165
勘探及評估資產	194,308	191,14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5,247	24,454
受限制銀行結餘	8,593	3,4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1,612	67,941
合併總資產	2,361,603	2,037,963

分部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宜豐項目	392,441	342,286
所羅門項目	99,308	144,900
分部負債總額	491,749	487,18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8,480	7,759
應付關聯方款項	5,304	3,894
租賃負債	3,111	215
銀行借款	1,987	2,444
遞延稅項負債	90,506	86,866
合併總負債	601,137	588,364

分部資產指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存貨、應收貿易賬款、採礦權、若干勘探及評估資產、若干其他應收款及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該等款項直接歸屬於相關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

分部負債指應付貿易賬款、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合約負債、租賃負債、修復成本撥備、應付稅項、若干銀行借款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該等款項直接歸屬於相關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績效評估的衡量標準。

(c) 其他分部資料

	宜豐項目 人民幣千元	所羅門項目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計入分部損益及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無形資產及勘探及評估資產	13,115	160,918	174,033	6,799	180,8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無形資產 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46,600	49,069	95,669	1,341	97,010
融資成本	10,264	1,917	12,181	464	12,645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不計入分部損益 計量的金額：					
稅項	22,710	-	22,710	8,000	30,710
	宜豐項目 人民幣千元	所羅門項目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計入分部損益及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無形資產及勘探及評估資產	50,844	104,055	154,899	1,938	156,8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無形資產 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41,028	8,103	49,131	711	49,842
融資成本	9,152	5,249	14,401	88	14,489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不計入分部 損益計量的金額：					
稅項	35,144	-	35,144	4,360	39,504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產生)的溢利(虧損),未分配若干行政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融資成本及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衡量標準。

上述所有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營運，而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及所羅門群島。本集團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有關其按經營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詳情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656,901	633,460	995,088	1,026,755
所羅門群島	658,316	47,958	661,473	574,973
澳洲	—	—	2,509	56
香港	—	—	6,646	6,546
	<u>1,315,217</u>	<u>681,418</u>	<u>1,665,716</u>	<u>1,608,330</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5. 其他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與資產有關(附註i)	1,161	1,161
—其他(附註ii)	1,438	1,342
銀行利息收入	3,792	567
其他	186	184
	<u>6,577</u>	<u>3,254</u>

附註：

- (i) 金額為中國某市政府就採礦技術改進而授予宜豐萬國的款項，並因採礦技術改進而於有關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損益內。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宜豐萬國獲得地方政府當局給予的獎勵約人民幣260,000元(2022年：人民幣零元)，作為符合行業發展的即時財務支援，亦包括來自當地商會的財務獎勵約人民幣543,000元(2022年：人民幣零元)，此外還包括宜豐萬國獲得的外國投資及招聘高級人才的財務獎勵約人民幣零元(2022年：人民幣368,000元)及人民幣零元(2022年：人民幣250,000元)。預期未來不會就上述政府補助產生相關成本或產生任何相關資產。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淨值	(8,890)	(2,3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823)	(242)
其他虧損	(172)	—
	<u>(9,885)</u>	<u>(2,567)</u>

7. 融資成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0,333	9,208
合約負債利息	1,917	5,250
租賃負債利息	393	31
票據貼現利息	2	—
	<u>12,645</u>	<u>14,489</u>

8. 所得稅開支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9,614	35,187
—於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6,850)	(3)
預扣稅	—	4,405
	<u>22,764</u>	<u>39,589</u>
遞延稅項	<u>7,946</u>	<u>(85)</u>
	<u>30,710</u>	<u>39,504</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應課稅溢利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的稅率為25%，惟以下所列除外。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宜豐萬國獲批准為符合高新技術發展企業條件的企業，並於2018年8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證書**」)，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優惠稅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證書進一步延期3年，且宜豐萬國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享受優惠稅率。

此外，根據有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年內產生並獲中國地方稅務局認可的若干合資格研發費用符合資格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的進一步減免，高達所產生有關費用之100%。

根據所羅門群島政府法律，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所羅門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均為35%。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充足的承轉稅項虧損以抵銷應課稅溢利(2022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應課稅溢利須繳納所羅門群島利得稅)，故並無就所羅門群島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澳洲經營的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須繳納澳洲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未就澳洲利得稅作出撥備。

9. 年內溢利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		5,282	4,299
其他員工成本		80,351	53,726
		85,633	58,0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94	2,402
總員工成本	(i)	88,927	60,4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ii)	64,993	45,1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88	1,682
採礦權攤銷	(iii)	29,516	2,848
無形資產攤銷		213	212
折舊及攤銷總額		97,010	49,842
核數師薪酬(包括審核及非審核服務)		1,441	1,178
研發費用	(i), (ii)	24,337	21,76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i), (ii), (iii)	695,980	365,734

- (i) 總員工成本約人民幣43,939,000元(2022年：人民幣24,455,000元)計入存貨成本；約人民幣34,093,000元(2022年：人民幣25,735,000元)計入行政開支；約人民幣650,000元(2022年：人民幣610,000元)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及約人民幣10,245,000元(2022年：人民幣9,627,000元)計入行政開支的研發費用。
-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53,901,000元(2022年：人民幣34,262,000元)計入存貨成本；約人民幣10,556,000元(2022年：人民幣9,725,000元)計入行政開支及約人民幣536,000元(2022年：人民幣1,113,000元)計入行政開支的研發費用。
- (iii) 採礦權攤銷計入存貨成本。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2023年	2022年
盈利數字計算如下：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u>335,387</u>	<u>180,540</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28,000</u>	<u>828,000</u>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股息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確認以下作分派的股息：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00分 (2022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10分)	<u>82,800</u>	<u>83,628</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8.5分(2022年：人民幣10.00分)，總額約人民幣153,180,000元(2022年：人民幣82,800,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於2023年8月29日派付(2022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於2022年8月31日派付)。

12. 採礦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年初	287,822	282,650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7,584	5,172
於年末	<u>295,406</u>	<u>287,822</u>
攤銷		
於年初	13,544	10,676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008	20
年內計提	29,516	2,848
於年末	<u>44,068</u>	<u>13,544</u>
賬面值	<u><u>251,338</u></u>	<u><u>274,278</u></u>

採礦權指：(1)就中國江西省新莊礦的宜豐項目進行採礦活動的權利，法定年期為26年，直至2032年及(2)就所羅門群島瓜達康納爾的金嶺項目進行採礦活動的權利，其法定年期為15年，直至2034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嶺項目的礦場已開始商業運營。

採礦權使用生產單位法按礦石實際產量相對於估計探明總儲量之差額於許可證期限內攤銷。延長採礦期及擴大年產量限額可能令許可期限內礦石的已探明及概略總儲量出現變動。

於2022年12月31日，於新莊礦賬面值約人民幣10,491,000元的採礦權抵押予一間銀行以獲得授予本集團的貸款融資。於2023年12月31日，抵押已獲解除。

中國江西省宜豐採礦項目的減值測試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宜豐萬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採礦權及無形資產（「宜豐項目」）並無減值跡象，故並未對其進行減值評估，以計算宜豐項目的可回收金額。

於2022年12月31日，鑒於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所處經濟環境的影響，本公司董事對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50,01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491,000元的採礦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4,618,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723,000元的無形資產（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18,842,000元，均屬於新莊礦進行的宜豐項目，其主要於中國從事礦石開採及加工以及銷售加工後的精礦）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對該等資產可收回金額的評估乃以宜豐項目作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而進行。本集團自家開採的金屬精礦均由宜豐項目生產。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由本公司董事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就本現金產生單位計量使用價值金額時的除稅前貼現率為每年20%。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使用現金流量預測，當中就採礦證可用年期10年期的估計銷售價格、單位直接成本及開支應用增長率每年2%。增長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之實體營運所在國家的長期增長率。關鍵假設亦包括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編製的預算銷售量及預算毛利率，並經計及根據技術報告估算的新莊礦礦產資源儲量。過往年度所用估值技術並無變動。由於減值評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與宜豐項目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管理層認為，上述任何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屬於金嶺礦業有限公司的資產減值測試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屬於金嶺礦業有限公司（「**金嶺項目**」）的採礦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評估及勘探資產並無減值跡象，故並未對其進行減值測試。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已對生產黃金的金嶺項目的賬面值約人民幣263,787,000元的採礦權、賬面值約人民幣10,325,000元的評估及勘探資產及賬面值約人民幣266,474,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對該等資產可收回金額的評估乃以金嶺項目作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而進行。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華信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以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釐定。就該現金產生單位計量使用價值金額時的除稅前貼現率為每年31%。由於減值評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金嶺項目的採礦權、評估及勘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使用價值計算的關鍵假設為涉及除稅前貼現率31%及零增長率用於估計銷售價格、直接成本及開支以及2023年至2036年的14年（乃根據本公司董事估計的採礦權的法定年期）預算生產計劃。貼現率根據市場可資比較對象釐定。增長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之實體營運所在國家的長期增長率。預算生產計劃已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上述礦場的技術報告、可行性研究及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產能釐定。

除上述於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的考慮因素外，本集團管理層現並不知悉任何其他可能變動將使該等關鍵假設必須作出更改。然而，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對所用貼現率尤為敏感。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93,544
添置	12,127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17
	<hr/>
於2022年12月31日	205,788
添置	23,338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61)
	<hr/>
於2023年12月31日	229,065
	<hr/>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4,317)
	<hr/>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224,748
	<hr/> <hr/>
於2022年12月31日	201,471
	<hr/> <hr/>

勘探及評估資產指與勘探及評估直接相關的所有成本，且初步會資本化。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勘探及評估資產與在中國西藏自治區昌都區域（西藏昌都的主要營業地點）及所羅門群島（金嶺項目的主要營業地點）進行的活動成本有關。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直接相關費用約人民幣23,338,000元（2022年：人民幣12,127,000元）。

有關減值評估，請參閱附註12及14。

14.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319,288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7,123)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12,165

於2022年12月31日 312,165

除上述附註13所載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外，本集團已根據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西藏昌都確認其他無形資產，就董事意見而言，乃指由西藏昌都擁有及西藏昌都將獲取的在中國西藏自治區昌都縣哇了格鉛礦區進行採礦活動的採礦權許可證支付的溢價。本集團正在向有關監管機構申請上述採礦許可證，且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可預見未來獲授採礦許可證而不耗費重大成本。本集團獲授相關採礦許可證後，將獲許自授予日期起至採礦許可證屆滿止每年開採預定水平的礦石。

西藏昌都減值測試

本公司董事已對西藏昌都勘探及評估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管理層按西藏昌都作為單獨的現金產生單位評估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永百利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2022年：華信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使用折現現金流方法）而釐定。根據減值評估，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概無確認勘探及評估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客戶合約貿易賬款	(a)	<u>69,370</u>	<u>13,151</u>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b)	3	3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c)	24,242	23,569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預付主要承包商賬款	(d)	112,316	88,515
—預付其他供應商賬款	(e)	92,638	43,000
—其他應收款	(f)	<u>13,087</u>	<u>28,222</u>
		<u>242,286</u>	<u>183,309</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總額		<u><u>311,656</u></u>	<u><u>196,460</u></u>

(a) 應收貿易賬款

於2022年1月1日，應收客戶合約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4,761,000元。

就擁有良好信貸質素及付款歷史的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就銷售若干產品授予最長60日的信貸期。而對其他客戶，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預付按金。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對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64,549	13,073
31至60日	1,021	—
61至90日	2,039	—
超過90日	<u>1,761</u>	<u>78</u>
	<u><u>69,370</u></u>	<u><u>13,151</u></u>

於報告期末並無逾期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列示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美元」)	<u>57,176</u>	<u>3,304</u>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之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貿易債務人的賬齡共同評估(按尚未逾期及屬不同逾期日數(如有)賬齡組的債務人結餘分組)。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之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b)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結餘為應收由本公司行政總裁高明清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的公司款項。結餘為免息、無抵押，並按要求償還。

(c)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結餘指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就其視作向附屬公司注資的款項。結餘為免息、無抵押，並無固定償還期限。

(d) 預付主要承包商賬款

結餘包括附屬公司宜豐萬國於2023年12月31日就礦石開採向採礦承包商預付的分包費用約人民幣112,316,000元(2022年：人民幣88,415,000元)。

(e) 預付其他供應商賬款

結餘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就金屬精礦貿易預付供應商的賬款約人民幣60,830,000元(2022年：人民幣25,160,000元)及預付原材料供應商賬款約人民幣30,645,000元(2022年：人民幣11,999,000元)。

(f) 其他應收款項

結餘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收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198,000元(2022年：人民幣6,480,000元)。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i)	<u>102,809</u>	<u>83,109</u>
增值稅、資源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3,664	12,454
就在建工程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18,365	20,06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 應計開支		5,028	2,497
— 應計員工成本		6,332	6,099
— 其他應付款	(ii)	<u>13,394</u>	<u>14,249</u>
		<u>56,783</u>	<u>55,366</u>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總額		<u><u>159,592</u></u>	<u><u>138,475</u></u>

於報告期末對按交付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40,541	41,920
31至60日	32,662	10,398
61至90日	12,854	16,555
91至180日	8,464	12,674
180日以上	<u>8,288</u>	<u>1,562</u>
	<u><u>102,809</u></u>	<u><u>83,109</u></u>

附註：

- (i)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交付後30日。並未就逾期應付貿易賬款收取利息。
- (ii) 其他應付款餘額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就於所羅門群島安排員工以營運金嶺礦應計服務供應商的外包費用約人民幣零元(2022年：人民幣5,217,000元)、應計特許權使用費約人民幣2,833,000元(2022年：人民幣零元)及應付金嶺礦的建築成本金額約人民幣3,409,000元(2022年：人民幣4,469,000元)。

17. 應付／(應收)關聯方款項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捷昇投資有限公司(「捷昇」)	(a), (b)	4,648	3,688
高明清先生	(a)	391	(57)
達豐投資有限公司(「達豐」)	(a), (c)	265	263
		<u>5,304</u>	<u>3,894</u>

附註：

- (a) 上述所有金額均屬非貿易性質、不計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其中約人民幣4,913,000元(2022年：人民幣3,950,000元)以港元計值。
- (b) 於2023年12月31日，捷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3.99%(2022年：33.99%)，並由高明清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
- (c)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執行董事高金珠女士透過彼全資擁有並控制的達豐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6.74%(2022年：16.74%)權益。

18. 銀行借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借款，按：		
—固定利率	119,950	40,000
抵押銀行借款，按：		
—固定利率	80,000	147,000
—浮動利率	1,987	2,444
	<u>201,937</u>	<u>189,444</u>
須償還上述借款賬面值：		
—一年內	199,950	187,000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賬面值(流動負債項下所示)	1,987	2,444
	<u>201,937</u>	<u>189,444</u>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201,937)</u>	<u>(189,444)</u>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的款項	<u>—</u>	<u>—</u>

19.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u>1,000,000</u>	<u>100,000</u>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u>828,000</u>	<u>82,800</u>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u>67,881</u>	<u>67,881</u>

附註：

本公司於2012年6月12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均有權參與該計劃。本公司採納該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為本集團之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的詳情載於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該計劃已於2022年7月10日到期，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該計劃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3月6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子公司，金嶺礦業有限公司* (Gold Ridge Mining Limited) (「僱主」)，其擁有位於所羅門群島金嶺金礦，與江西省水利水電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承包商」)，簽訂了一份工程、採購和施工合同(「EPC合同」)，有關於金嶺礦業有限公司的礦址(「礦址」)建設一個二級水電站(「EPC項目」)，合同價格約為47.27百萬美元。

EPC項目計劃於2024年3月23日或先決條件完全滿足時開始(以較晚者為準)(「開始日期」)，並在開始日期後的36個月內完成。

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將提供擔保，以確保僱主履行其在EPC項目下的義務。宜豐萬國亦將為僱主在本EPC項目下對承包商的付款義務承擔連帶責任擔保。

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包商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41名個人股東)。除單一最大股東王元旦(其控制承包商約38.5%的股份)外，承包商的剩餘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持有不超過承包商10%的股份。於本業績公告日期，承包商的全體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6日及2024年3月8日的公告。

市場回顧

銅

於2023年，歐洲和美國等主要西方經濟體經歷了持續的高通脹問題，同時美元利率長時間上漲。與此同時，中國推動全球精煉銅生產的顯著增長。儘管受到新能源產業快速成長的提振，但傳統製造業仍然拖累銅消費增長，導致全球精煉銅供應過剩。因此，銅價在1月份達到高峰後呈現整體波動下降的趨勢。倫敦金屬交易所(LME)銅價在1月中旬達到最高價9,550美元，10月底降至最低價7,856美元，年底回升至8,500美元以上。與此同時，受到中國人民幣於下半年大幅貶值的影響，上海期貨交易所(SHFE)銅價呈現高水平波動的趨勢，1月中旬最高價達到人民幣71,500元，5月底最低價為人民幣62,690元，全年大多在人民幣66,000元至人民幣70,000元之間波動。

鐵

於2023年，鐵礦石市場經歷了劇烈波動，一度下跌後又回升。從一月至三月，隨著疫情管控措施放寬，市場對未來的樂觀預期推動了鐵礦石價格的持續上升。然而，截至三月底，鋼材需求未如預期在傳統的旺季回升，再加上海外需求不及預期和宏觀經濟風險的增加，導致鋼廠利潤轉負，鐵礦石價格急劇下滑。

進入五月後，市場對政策實施的預期、隨著鋼廠利潤在減產後回升、鐵產量反彈、鐵礦石期貨大幅打折，以及對政策措施的期待，使得鐵礦石價格觸底反彈。

截至七月，鐵產量保持高位，有傳言稱將實施對原鋼產量的控制，導致鐵礦石價格大幅下跌。然而，傳言後來被證實為虛假消息，隨著高鐵產量、低鋼廠庫存、港口庫存持續下降，以及經濟正面消息頻頻傳來，鐵礦石價格持續攀升，最終達到新高。

鋅

於年初，LME三個月鋅價每噸開盤為2,992美元。隨後，美國公佈的數據引發市場對美聯儲加息步伐放緩的預期，導致美元指數下滑，鋅價攀升至每噸3,512美元的年度高點。然而，隨著硅谷銀行爆雷、瑞士信貸危機，以及美聯儲暗示將繼續加息，加上一系列經濟數據公佈和美國債務危機的影響，市場風險厭惡情緒加劇。繼而導致美元指數攀升，倫敦鋅價連續下跌至2023年5月的每噸2,215美元的年度低點。同時，大型新礦俄羅斯Ozer鉛鋅礦發生火災，引發了對供應端的擔憂。隨後，美國通脹率增速低於預期，零售數據亦超出預期，為經濟軟著陸提供支持。最終，美元指數暴跌，鋅價穩定，收盤價為每噸2,662美元。整個2023年，LME三個月鋅的平均價格為每噸2,651美元，較上一年下降了23%。

鉛

於2023年，基金參與熱情上升，且鉛工業鏈的生產成本上升，導致鉛價格波動加劇。LME三月份鉛期貨在庫存流動性風險方面出現大幅波動，波動程度高於上海鉛市場。於2023年初，隨著彭博商品指數(BCOM)基金定位接近完成，市場對美聯儲放緩加息步伐的預期減弱，倫敦鉛價格出現較弱波動。三月份的「硅谷銀行爆雷」引發了對歐美銀行業危機的擔憂，造成市場恐慌，損害了有色金屬市場的信心。同時，美國在2023年5月公佈的通脹指數表現強勁，再加上美聯儲官員對加息發表鷹派評論，支撐了美元指數的反彈，進一步導致倫敦鉛價格下跌至每噸1,976美元的低點。然而，由於LME鉛庫存處於歷史低位且持倉集中度持續增加，LME 0-3現貨溢價上升，與基本面和基金形成共振，推動LME鉛價格攀升至每噸2,308.5美元的高點。於2023年底，LME庫存持續增加，高倉位下降，倉位對庫存比率也降至低水平，逐步緩解了流動性風險，最終收盤價為每噸2,067美元，同比下降了9.8%。於2023年，LME三月份鉛期貨的平均價格為每噸2,128美元，同比下降了0.8%；與此同時，LME現貨鉛的平均價格為每噸2,137美元，同比下降了0.7%。

金及銀

2023年，商品交易所(COMEX)的黃金期貨價格於第一及第四季度錄得整體上升，於第二及第三季度有所回落。然而，全年總體趨勢仍維持在較高水平。

具體而言，在第一季度，歐美銀行業的突發危機推高金價，COMEX黃金期貨迅速飆升至每盎司2,083.8美元，錄得本年首個歷史新高。

第二及第三季度，隨著市場風險事件消化及美國通脹的持續走低，金價自高位回落並承壓。由於利率預期不斷收到干擾，累計跌幅超過8%。

然而，第四季度，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再起，導致金價大幅飆升，再創歷史新高。於2023年12月4日，金價達到每盎司2,152.3美元，再次刷新記錄。

由於供給有限，2022年白銀市場面臨前所未有的供應短缺。因此，2023年來臨之際，人們對白銀市場寄予厚望。受到脫碳趨勢帶動需求增長的部分影響，一些白銀預測機構預測，白銀表現將優於黃金。然而，由於不斷應對通脹高企，情況並不似預期。於本年度，春季的美國銀行業動蕩、美聯儲控制通脹的努力（特別是2月、3月、5月及7月的加息）以及年底中東地區的不穩定局勢等因素不僅構成了黃金交易主要力量，同樣也大致構成白銀交易的主要市場力量。

年底，白銀的價格基本回落至年初的水平，截至2023年12月19日僅略微上升0.33%。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中國主營採礦、礦石選礦及銷售精礦產品業務。目前，我們透過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江西省宜豐萬國礦業有限公司（「**宜豐萬國**」）的全部股權，而宜豐萬國則擁有我們進行地下開採的新莊銅鉛鋅礦（一個位於中國江西省的生產礦）（「**新莊礦**」）。新莊礦有大量有色多金屬礦產資源。新莊礦的產品主要包括銅精礦、鐵精礦、鋅精礦、硫精礦、鉛精礦，以及金與銀的副產品。

本集團於2017年7月13日完成收購西藏昌都縣烜地礦業有限公司（「**西藏昌都**」）51%應佔權益。西藏昌都擁有中國昌都縣哇了格鉛礦（「**哇了格礦**」），可供我們進一步進行露天及地下開採。哇了格礦有大量的鉛及白銀礦產資源。

此外，本集團於2020年4月30日完成收購祥符金嶺有限公司的77.78%權益，而其擁有位於所羅門群島的一處金嶺礦（「**金嶺礦**」）的90%權益，可供我們進一步進行露天及地下開採。本集團已自2022年11月起開始試產。金嶺礦的產品包括金錠及金精礦。

擴建現有礦場

新莊礦

我們已完成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新莊礦擴建計劃，達到採礦能力及選礦能力600,000噸／年。

宜豐萬國已對廢水處理設施進行改進，使氟化鉍排放濃度低於2微克／升(遠低於行業標準)。其於2023年5月獲江西省應急管理廳頒發900,000噸／年的安全生產許可證，礦山開採許可證延伸至-500米深度。

哇了格礦

於2023年，本集團就審閱由外部顧問編製的哇了格礦環境保護與土地複墾方案草案組織多輪小組討論。本集團發起並委任顧問為其擬定採礦及選礦活動編製水土保持方案及工程安全預評價報告等。此外，本集團已完成社會穩定性評價報告，並將其提交予卡若區政法委以供審閱。

金嶺礦

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擁有金嶺礦的70%股權，該礦場擁有大量的金礦產資源，已於去年開始試產。

浮選生產在試產階段持續穩步提升至其設計容量。工廠的改造和升級持續改善冶金過程。額外破碎、研磨及Knelson選礦機的安裝預計將於2024年6月完成。尾礦乾堆設施建設進展順利，第一階段已於2023年完成並投入運營，預計第二階段將於2024年第一季度完成。

擴展周邊區域

按照招股章程的獨立技術專家報告，在本集團持有的現有採礦許可證界限範圍內，在新莊礦計劃採礦區以外區域，存在大量額外的礦產資源。於2012年11月20日，宜豐萬國與江西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江西地勘局」)訂立勘探合同(「勘探合同」)。於2013年年底，江西地勘局已完成實地勘探工程。於2014年4月已完成一份資源儲量核實報告，並經江西省國土資源廳批准並於2014年12月取得備案。

對新莊礦進行的勘探工作令本集團的地質礦儲量有所增加，並進一步證實該採礦區域的水文地質條件。宜豐萬國亦委任長沙礦山研究院進行採礦實驗，研究移除該採礦區的隔水礦柱的可能性。本集團於2017年6月底收到的報告顯示部分防水礦柱可予移除，新莊礦礦產資源將因此增加2.6百萬噸。

就於金嶺礦業有限公司(GOLD RIDGE MINING LIMITED)礦址建設二級水電站訂立一份EPC合約

於2024年3月6日，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金嶺礦業有限公司（「**金嶺礦業**」），擁有位於所羅門群島金嶺礦）與江西省水利水電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承包商**」）一份工程、採購和施工合同（「**EPC合同**」），有關於金嶺礦業工地（「**礦址**」）建設二級水電站（「**EPC項目**」）。

水電站的預估裝置容量為12MW，多年平均發電容量為50,200MWh，裝置年利用時數為4,183小時。水電站主要由壩、水運結構（包括進水口、沉澱池、隧道、開放式水道、前池和導水管）、發電廠和當地電網組成。

EPC項目的合同價格約為47.27百萬美元。EPC項目計劃於2024年3月23日或先決條件完全滿足時開始（以較晚者為準）（「**開始日期**」），並在開始日期後的36個月內完成。

僱主自2022年11月和2023年開始試生產金錠和金精礦。該黃金生產為本集團帶來了可觀的收入和利潤。由於礦址位於所羅門群島電力網之外，本集團目前通過自家柴油發電機自行發電以供生產使用。為了降低能源成本、減少碳足跡，並充分利用高降雨量和當地水力資源，公司董事會認為為了僱主的長期運營，建造自用水力發電站將更有益且更具能源可持續性。

這不僅將導致更有效率的能源生產，還可增強集團的環境、社會和治理（「**ESG**」）表現。預計新建的水力發電站將為金嶺礦提供無碳能源，並有潛力將多餘的電力供應給周邊社區，作為集團社區發展計劃的一部分。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6日及2024年3月8日的公告。

礦產資源及儲量

新莊礦的礦產資源概要—於2023年12月31日

成礦種類	JORC 礦產資源類別	噸數 千噸	品位				所含金屬					
			銅 %	鉛 %	鋅 %	全鐵 %	磁鐵 %	銅 千噸	鉛 千噸	鋅 千噸	全鐵 千噸	磁鐵 千噸
銅鐵	探明	4,256	0.77	-	-	-	-	32.77	-	-	-	-
	控制	10,611	0.70	-	-	-	-	74.28	-	-	-	-
	小計	14,867	0.72	-	-	-	-	107.05	-	-	-	-
	推斷	730	0.48	-	-	-	-	3.47	-	-	-	-
	合計	15,597	0.71	-	-	-	-	110.52	-	-	-	-
鐵銅	探明	1,469	0.19	-	-	44.17	30.97	2.74	-	-	648.98	455.02
	控制	2,519	0.34	-	-	39.59	24.25	8.57	-	-	997.46	611.01
	小計	3,988	0.28	-	-	41.28	26.73	11.31	-	-	1,646.44	1,066.03
	推斷	238	0.53	-	-	44.13	31.03	1.27	-	-	105.03	73.84
	合計	4,226	0.30	-	-	41.44	26.97	12.58	-	-	1,751.47	1,139.87
銅鉛鋅	探明	1,199	0.13	0.95	5.17	-	-	1.57	11.39	61.96	-	-
	控制	1,641	0.09	1.88	3.70	-	-	1.43	30.88	60.71	-	-
	小計	2,840	0.10	1.49	4.32	-	-	3.00	42.27	122.67	-	-
	推斷	279	0.13	0.39	4.44	-	-	0.35	1.10	12.37	-	-
	合計	3,119	0.11	1.39	4.33	-	-	3.35	43.37	135.04	-	-
合計	探明	6,924	-	-	-	-	-	37.08	11.39	61.96	648.98	455.02
	控制	14,771	-	-	-	-	-	84.28	30.88	60.71	997.46	611.01
	小計	21,695	-	-	-	-	-	121.36	42.27	122.67	1,636.44	1,066.03
	推斷	1,247	-	-	-	-	-	5.09	1.10	12.37	105.03	73.84
	合計	22,942	-	-	-	-	-	126.45	43.37	135.04	1,751.47	1,139.87

附註：

- (1) 礦產資源亦包括一定數量的黃金和白銀。依據有限組合樣品分析，銅鐵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9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13.1克／噸；鐵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7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7克／噸；銅鉛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61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6.7克／噸。
- (2) 誠如招股章程附錄五所披露，按JORC守則編製的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乃根據直至2011年12月31日為止的資料而估計得出。有關計算此等金屬資源及儲量的數目及質量時所採用的假設及參數詳情，請參閱上述文件。
- (3) 於2011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內，此等估計概無重大變動。

新莊礦的礦石儲量概要－於2023年12月31日

成礦種類	JORC 礦石儲量類別	噸數 千噸	品位				所含金屬					
			銅 %	鉛 %	鋅 %	全鐵 %	磁鐵 %	銅 千噸	鉛 千噸	鋅 千噸	全鐵 千噸	磁鐵 千噸
銅鐵	證實	2,930	0.77	-	-	-	-	22.56	-	-	-	-
	概略	3,400	0.66	-	-	-	-	22.61	-	-	-	-
	合計	6,330	0.71	-	-	-	-	45.17	-	-	-	-
鐵銅	證實	1,638	0.21	-	-	37.19	32.55	3.40	-	-	608.95	533.03
	概略	985	0.32	-	-	23.17	19.31	3.17	-	-	228.30	190.32
	合計	2,623	0.25	-	-	31.92	27.58	6.57	-	-	837.25	723.35
銅鉛鋅	證實	706	0.08	0.89	5.03	-	-	0.60	6.29	35.53	-	-
	概略	251	0.04	1.35	2.92	-	-	0.09	3.38	7.30	-	-
	合計	957	0.07	1.01	4.48	-	-	0.69	9.67	42.83	-	-
合計	證實	5,274	-	-	-	-	-	26.56	6.29	35.53	608.95	533.03
	概略	4,636	-	-	-	-	-	25.85	3.38	7.30	228.30	190.32
	合計	9,910	-	-	-	-	-	52.41	9.67	42.83	837.25	723.35

附註：

- (1) 礦產資源亦包括一定數量的黃金和白銀。依據有限組合樣品分析，銅鐵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9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13.1克／噸；鐵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7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7克／噸；銅鉛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61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6.7克／噸。
- (2) 誠如招股章程附錄五所披露，按JORC守則編製的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乃根據直至2011年12月31日為止的資料而估計得出。有關計算此等金屬資源及儲量的數目及質量時所採用的假設及參數詳情，請參閱上述文件。
- (3) 於2011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內，此等估計概無重大變動。

哇了格礦的礦產資源概要
—於2023年12月31日報告
高於2.5%鉛的邊界品位的品位噸數

JORC礦產資源類別	噸數 (百萬噸)	品位 (鉛%)	銀 (克/噸)	鉛金屬 (千噸)	銀金屬 (千公斤)
探明	13.996	3.79	44.80	530.4	627.1
控制	18.343	3.57	43.32	655.6	794.7
推斷	10.688	3.82	48.22	408.5	515.4
合計	43.027	3.71	45.02	1,594.5	1,937.2

附註：

- 礦產資源估計乃基於截至2018年完成的136個金剛石鑽孔、54個槽探項目及9個礦坑挖掘工程。線框乃基於50米—100米*100米—200米的間距的橫切面寬度得出。此乃基於勘查鑽探模式。0.5%鉛的礦化邊界品位與地質編錄相結合用於界定礦化覆蓋層。
- 礦產資源已根據JORC守則分類及報告。資源分類基於對編繪、地質詮釋、鑽探間距及地理統計方法的信心。當前資源模式為鉛及銀的原位礦提供強有力的全球估計。礦產資源已報告高於2.5%鉛的邊界品位。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2日的通函所披露，礦產資源估計乃基於截至2013年完成的72個金剛石鑽孔，而線框乃基於100米—100米的間距的橫切面寬度得出。於2018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內，此等估計概無重大變動。

金嶺礦的資源概要

—於2023年12月31日採用0.6克/噸金的邊界品位

JORC礦產資源類別	噸數 (百萬噸)	金品位 (克金/噸)	含金量 (千盎司金)	砷 (含量)*	銅 (含量)*	硫 (%)*
探明	21.2	1.33	904	210	82	1.51
控制	19.7	1.35	854	113	87	1.43
推斷	31.1	1.55	1,551	78	91	1.47
合計**	72.0	1.43	3,309	126	87	1.47

* 由於砷、銅及硫測定樣稀少，該等雜質品位僅供說明用途。

** 由於四捨五入，總數或非上述數字相加的總和。

附註：

- 1) 礦產資源的估算來自金嶺礦鑽探數據庫中金剛石芯及部分逆循環(RC)鑽探所收集的樣本，該鑽探數據庫包含4,565個鑽孔及221,310米鑽探。
- 2) 2014年的開採面地形被用作資源模型的上邊界。該表層的地形以2014年4月1日停止開採時所做的地測調查為基準。為了限制資源模型中對深度礦體品位的推斷，模型中創建了一個代表鑽探基點的表面。
- 3) 選定一個收入為基本收入1.5倍的礦坑，大約相當於以每盎司1,950美元的金價優化的礦坑，以限制報告高於「合理的最終經濟開採前景」(RPEEE)礦坑的礦產資源量。這亦進一步限制0.6克／噸金的邊界品位。
- 4) 於2021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該等估計並無重大變動。

礦石儲量類別	於2023年12月31日金嶺礦的礦石儲量概要		
	噸數 (百萬噸)	金品位 (克金／噸)	含金量 (千盎司金)
探明	18.2	1.33	773.9
概略	10.5	1.31	443.6
	28.7	1.32	1,217.5

附註：

- 1) 礦石儲量符合並使用2012年JORC守則的定義。
- 2) 礦石儲量採用0.6克／噸金的固定邊界品位估算。
- 3) 通過使用普通克里格資源模型納入礦塊品位及噸位稀釋。為符合特定採礦單元的作業需求，我們對礦石進行了約1%的稀釋。此舉導致礦石中所含金屬損失約5%。
- 4) 所有數字四捨五入，以反映適當的置信度。
- 5) 由於四捨五入可能會出現明顯差異。
- 6) 於2021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該等估計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回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精礦產品、 金錠及 金精礦 (自家開採) 人民幣千元		其他精礦 貿易 (外部採購) 人民幣千元	2023年總計 人民幣千元	精礦產品 及金錠 (自家開採) 人民幣千元		電解銅及 其他精礦 貿易 (外部採購)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30,872	84,345	1,315,217	631,942	49,476	681,418	
銷售成本	(611,983)	(83,997)	(695,980)	(316,323)	(49,411)	(365,734)	
毛利	618,889	348	619,237	315,619	65	315,684	
毛利率	<u>50.3%</u>	<u>0.41%</u>	<u>47.1%</u>	<u>49.9%</u>	<u>0.13%</u>	<u>46.3%</u>	

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整體收入由2022年約人民幣681.4百萬元增加約93.0%至2023年約人民幣1,315.2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金嶺礦的銷量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約人民幣365.7百萬元增加約90.3%至2023年約人民幣696.0百萬元，主要受來自金嶺礦的銷量相應增加推動。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5.7百萬元增加約96.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19.2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6.3%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7.1%。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金嶺礦的毛利率有所增加。

(i) 精礦產品、金錠及金精礦(自家開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新莊礦 —精礦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金嶺礦 —金錠 及金精礦 人民幣千元	2023年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新莊礦 —精礦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金嶺礦 —金錠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72,556	658,316	1,230,872	583,983	47,959	631,942	
銷售成本	(287,351)	(324,632)	(611,983)	(274,756)	(41,567)	(316,323)	
毛利	285,205	333,684	618,889	309,227	6,392	315,619	
毛利率	<u>49.8%</u>	<u>50.7%</u>	<u>50.3%</u>	<u>53.0%</u>	<u>13.3%</u>	<u>49.9%</u>	

新莊礦—精礦產品

銷售精礦產品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4.0百萬元減少約2.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72.6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出售3,709噸、80,938噸及8,390噸銅精礦所含銅、鐵精礦及鋅精礦所含鋅，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分別為4,109噸、95,624噸及6,356噸，銅精礦所含銅及鐵精礦分別減少約9.7%及15.4%，此乃主要歸因於應新環保要求而銅鐵選礦廠暫時停工升級，而鋅精礦所含鋅增加約32.0%則由於鉛鋅選礦廠完工。

於2023年，銅精礦所含銅、鐵精礦及鋅精礦所含鋅的平均價格分別為每噸人民幣53,557元、人民幣718元及人民幣12,600元，較於2022年的每噸人民幣53,720元、人民幣738元及人民幣16,320元分別減少約0.3%、2.7%及22.8%，此乃由於中國需求回升速度低於預期，導致價格下跌。

精礦產品銷售成本由2022年約人民幣274.8百萬元增加約4.6%至2023年約人民幣287.4百萬元，此乃主要受用於遵守環保要求的各類化學產品的使用量增加，以及已於2022年底完成的900,000噸／年的重建及擴建計劃導致折舊增加所推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精礦產品毛利約為人民幣285.2百萬元，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9.2百萬元減少約7.8%。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3.0%下降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9.8%。該減幅主要由於各精礦均價下跌所致。

金嶺礦—金錠及金精礦

自2022年11月開始，金嶺礦出口由堆浸作業完成的金錠及自2023年2月開始，亦出口由浮選作業完成的金精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金錠及金精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58.3百萬元及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324.6百萬元，導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人民幣333.7百萬元及毛利率約50.7%。

(ii) 電解銅以及其他精礦貿易 (外部採購)

其他精礦貿易(2022年：電解銅及其他精礦)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5百萬元增加約70.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3百萬元。相應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4百萬元增加約70.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0百萬元。

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5,000元增加約435.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8,000元。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13%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41%。毛利及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其他精礦銷售利潤率高於電解銅銷售利潤率。

其他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3.8百萬元、已收政府機關的獎勵約人民幣1.4百萬元及政府授予宜豐萬國有關採礦技術改進的補助及補貼約人民幣1.2百萬元。其他收入較2022年增加約人民幣3.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定期存款利息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虧損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3百萬元至虧損約人民幣9.9百萬元，當中主要包括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約人民幣0.8百萬元以及於2023年12月31日澳元、港元、所羅門群島元及美元兌人民幣產生未變現匯兌虧損約人民幣8.9百萬元，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澳元及港元兌人民幣而產生未變現匯兌虧損約人民幣2.3百萬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百萬元增加約12倍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8.3百萬元。該增幅主要歸因於金嶺礦的金精礦及金錠銷量增加，導致鐵路及運輸費用、處理及冶煉費、出口稅及礦權使用費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2年約人民幣86.6百萬元增加約19.4%至2023年約人民幣103.4百萬元。該增幅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及金嶺礦安保費增加以及宜豐萬國為取得金嶺礦投資而產生的海外投資擔保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2年約人民幣14.5百萬元減少約13.1%至2023年約人民幣12.6百萬元，主要由於合約負債減少，合約負債利息由2022年約人民幣5.3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約1.9百萬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2023年約為人民幣30.7百萬元，包括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22.8百萬元及應付預扣稅約人民幣7.9百萬元。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2022年約為人民幣39.5百萬元，包括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35.2百萬元、應付預扣稅約人民幣4.4百萬元及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0.1百萬元。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應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營運溢利減少導致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減少以及宜豐萬國研發費用相關的稅項減免增加所致。另一方面，由於動用過往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金嶺礦產生的溢利無需繳納所得稅。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稅後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9.7百萬元增加約130.3%或約人民幣221.2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0.9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來自金嶺礦的金錠及金精礦銷售與其溢利貢獻增加所致。

我們的淨溢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4.9%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9.7%。該增幅主要由於銷售高毛利的金錠及金精礦產生的收入及溢利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0.5百萬元增加約85.8%或約人民幣154.9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5.4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約為人民幣810.6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83.6百萬元或約11.5%，主要由於金嶺礦購置採礦及選礦設備及建築採礦構築物。

存貨分析

存貨包括原材料、礦石、精選礦及金錠。原材料主要包括生產精礦所用的鍛造鋼球、爆炸物品、化工產品及柴油。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57.8百萬元。存貨增加主要歸因於2023年第四季度生產了大量的精礦。

應收貿易賬款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指銷售精選礦及金錠的應收款。本集團通常在付運前要求中國的精礦客戶支付一定金額的定金。就交易客戶而言，本集團授予不超過60天的信貸期。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貿易賬款約為人民幣69.4百萬元，而於2022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13.2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增加主要由於於所羅門群島金錠及金精礦的銷售客戶具有較長信貸期。

應付貿易賬款分析

應付貿易賬款主要包括有關下述的應付款項：(i)購買鍛造鋼球、水泥及柴油及(ii)應付承包商的建築費用。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貿易賬款分別為約人民幣102.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3.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貿易賬款增加主要由於購買柴油的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2.4百萬元、應付承包商的分包費用約人民幣39.2百萬元及金嶺礦的鑽探開支約人民幣14.7百萬元。

流動資金與資本資源

我們的流動資金要求涉及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和維持現金儲備的撥資，乃透過銀行借款以及經營所得的現金相結合的方式撥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71.6百萬元，而於2022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67.9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4.1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2.7百萬元）以港元、澳元、所羅門群島元及美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主要歸因於金嶺礦銷售增加。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760.5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1,449.6百萬元)及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89.5百萬元(2022年：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64.5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38倍，而於2022年12月31日則為0.87倍。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乃歸因於銀行結餘以及金錠及金精礦銷售的應收款增加所致。

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計持有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82.0百萬元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19.9百萬元(2022年：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49.4百萬元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0.0百萬元)，到期日介乎一年至四年，實際利率約為4.94%。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相當於總銀行借款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款項除以總資產)為約11.0%(2022年：約12.1%)。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歸因於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45.9百萬元。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總資本支出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8.3百萬元，減幅約為22.1%。於2023年的資本支出主要由於新莊礦及金嶺礦購置採礦及選礦設備及建築採礦構築物而產生。資本支出減少乃主要由於金嶺礦選礦廠基本完工。

訂約責任及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人民幣4,604百萬元乃歸因於新莊礦的開發。

	人民幣千元
三口新豎井項目	1,026
改良選礦廠	3,220
其他土木工程	358
	<hr/>
	4,604
	<hr/> <hr/>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已就金嶺礦的開發訂立以下承擔。

人民幣千元

採礦及選礦設備

9,475

9,475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獲董事會授權的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計劃。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0.2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4.7百萬元）的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及樓宇已予質押，以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

匯率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除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以港元、澳元、所羅門群島元及美元計值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2023年度人民幣兌港元及澳元的波動有限，本集團於2023年並無面臨重大不利外匯波動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分別是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人行」）設定的基準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所釐定的利率向國內的商業銀行借款。我們的銀行貸款的利率可能因貸款人按人行基準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變動而作出調整。我們承受因我們的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而產生的利率風險。基準利率上升將令我們的銀行貸款的利率上升。利率上升將增加我們在未償還借款方面的開支及新借款的成本，因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或其他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應付關聯方款項、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及銀行借款。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8.5分（相等於約20.4港仙）（2022年：人民幣10.00分），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45.7%，應向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支付。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此相當於分派總額約人民幣153.2百萬元。待股東於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後，預期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2024年6月4日(星期二)至2024年6月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屆時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4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本公司應向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營業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為釐定享有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2024年6月19日(星期三)至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已在隨附背頁填妥或另行填妥的股份轉讓表格,須不遲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勘探、開發及採礦業務

新莊礦

礦產勘探

於2023年,新莊礦的勘探活動在4-29勘探線內進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完成地下地質鑽探31,000米,鑽孔大小為60至108毫米。我們亦已完成巷道掘進量920米,完成坑道編錄2,165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礦產勘探產生費用約人民幣4.0百萬元。

開發

於2023年,新莊礦產生開發支出約人民幣20.8百萬元。開發支出的明細如下:

	人民幣 (百萬元)
採礦構築物	11.3
樓宇	0.1
選礦廠機器及電子設備	9.0
汽車	0.4
	<hr/>
	20.8

採礦業務

於2023年，我們於新莊礦選礦總量為1,057,809噸。下表載列於2023年我們精礦產品的銷量。

已售精礦類別	數量
銅精礦所含銅	3,709噸
鐵精礦	80,938噸
鋅精礦所含鋅	8,390噸
硫精礦	238,580噸
鉛精礦所含鉛	1,721噸
硫鐵精礦	46,736噸
銅精礦所含金	59公斤
銅精礦所含銀	5,164公斤
鋅精礦所含金	7公斤
鋅精礦所含銀	110公斤
鉛精礦所含金	175公斤
鉛精礦所含銀	7,129公斤
鉛精礦所含銅	360公斤
鉛精礦所含鋅	310公斤

於2023年，本集團就採礦及選礦活動產生的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46.7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153.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07.7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89.5百萬元）。採礦及選礦活動的單位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38.7元／噸（2022年：約人民幣143.9元／噸）及約人民幣101.8元／噸（2022年：約人民幣83.5元／噸）。選礦活動的單位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選礦過程中為符合環保要求而增加了各類化學品的使用量。

哇了格礦

本集團擁有西藏昌都51%的股權，西藏昌都擁有哇了格礦，可供本集團進行露天及地下開採。本集團現正將其勘探許可證轉為開採許可證。

礦產勘探

於2023年概無進行任何礦產勘探。於2023年，主要業務為維持許可證以及與勘探許可證轉為開採許可證有關的各種業務。

開發

於2023年，哇了格礦主要就將勘探許可證轉為開採許可證(包括編製水土保持方案及工程安全預評價報告以及提交社會穩定性評價報告)產生開發支出約人民幣3.2百萬元。

採礦業務

因哇了格礦仍處於開發階段，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進行採礦業務。

金嶺礦

礦產勘探

為升級及增加我們於採礦租賃區的礦產資源以及進行冶金回收優化測試工作，金嶺礦繼續進行於2019年啟動於Charivunga礦床的鑽探項目。於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65個金剛石鑽孔(「**金剛石鑽孔**」)，共計24,578.37米，其中2023年完成10,604.91米。至此，Charivunga礦床的鑽探項目暫時完成。我們預期將於2024年刊載最終資源及儲量估算更新。

資源更新及確認工作現已轉至Dawsons礦床。

此外，我們於2023年7月在我們的採礦許可證(PL05/22)區域內確定了5個勘探目標。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已經完成了工作計劃的第一階段，包括地質調查及樣本採集。

於2023年，礦產勘探支出約為人民幣27.3百萬元。該支出包括直接鑽探成本、能源成本及化驗成本。

開發

於2023年，金嶺礦產生開發支出人民幣113.6百萬元，主要涉及尾礦乾堆設施建設、金庫改造及浮選廠升級以及尾礦排放管道工程的改進。

開發支出的明細如下：

人民幣
(百萬元)

採礦構築物	73.1
樓宇	12.5
選礦廠機器及電子設備	26.6
汽車	1.4
	<hr/>
	113.6
	<hr/> <hr/>

採礦業務

金嶺礦於2022年8月開始堆浸廠試生產，並從2023年1月1日開始浮選廠試生產。

於2023年，浮選廠加工礦石總量為1,158,853.82噸並生產金精礦約29,360.56乾公噸（平均品位約25克／噸）。

Knelson選礦機及堆浸廠生產1,142.90千克金錠（平均78.10%的金含量及19.28%的銀含量），並於2023年出售予一家澳洲著名的冶煉廠。

於2024年Knelson選礦機及浮選廠升級完成後，我們預計金錠及金精礦的銷售量將更高。

下表載列金嶺礦於2023年各產品的銷售量：

所售產品類型	數量
金錠(千克)	1,142.90
金精礦(噸)	23,638.83
	<hr/> <hr/>

下表載列金嶺礦於2023年的採礦及選礦量：

	數量 (噸)
採礦量	1,466,571
選礦量	1,158,854
	<hr/> <hr/>

前景

我們計劃繼續拓展我們的業務，透過下列主要策略發展成為中國及南太平洋地區領先的有色金屬礦業公司。

增加礦業生產、外包採礦作業

我們在新莊礦的生產規模已於2014年年底擴大至目標採礦能力及選礦能力600,000噸／年，目前處於提升採礦能力至900,000噸／年的最後階段。為將成本降至最低，我們將繼續向第三方承包商外包我們的地下採礦作業。

透過未來收購新礦進行橫向擴張

我們擬透過收購新礦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礦產資源及提高礦石儲量。就收購目標而言，我們將審慎考慮及權衡評估標準，進行審慎收購，以期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

展望

於2023年，全球各主要經濟體持續努力對抗通脹問題，同時地緣政治和金融事件進一步塑造了這一年的走勢，許多相關波及影響可能持續至2024年。在金融市場上，出現了兩起重大事件：美國和歐洲部分銀行倒閉和美國勉強避免債務違約，以及隨後爆發的以色列與哈馬斯戰爭。與此同時，儘管加息週期似乎已經結束，各大央行一直在努力對抗通脹問題，並預計2024年將出現降息。雖然美國表現出色，但歐洲仍然存在衰退的擔憂，而中國基於刺激措施的經濟復甦正在趨穩。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對金屬需求和價格產生影響。

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遵守了有關採礦行業的中國法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實施細則》、《礦產資源開採登記管理辦法》並採納了其他實務，確保我們於中國之營運符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本集團亦受《礦業和礦產法》（包括其相關修訂及法規）及礦業、能源和農村電氣化部就我們於所羅門群島之業務頒佈的全國礦物政策的規管。其他法律及法規亦因本集團採礦業務之性質而與本集團有關，例如《爆炸品法(Explosives Act)》、《環境法(Environment Act)》以及《公司法》及《勞動法》。董事會定期檢討及監管本集團政策及實施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化不時提呈相關員工及高級管理層垂注。

此外，作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須遵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據董事所深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C1（原先為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除於下文所述偏離第C.2.1條及第C.2.7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於2023年全年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高明清先生除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外，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策略規劃及監管本集團各方面的營運。此情況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高明清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具備豐富經驗及知識，其監管本集團營運的職責顯然對本集團有利。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7條守則條文，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會議。年內，主席概無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任何並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會議。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時透過其他方法（包括通訊及電郵）直接向主席表達彼等的意見。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主席之間保持有效溝通。

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原先為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有關指引的條款並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察覺任何有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不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偉雄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王志明先生及王昕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成立目的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並認為彼等已按照有關會計準則編製，本公司亦已於當中作出適當披露。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分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gmine.com刊載。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所有資料的本公司2023年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萬國國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高明清

香港，2024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明清先生(主席)、劉志純先生、王任翔先生及王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偉雄先生、王志明先生及王昕先生。